



宪政经典

反联邦党人 赞成什么

——宪法反对者的政治思想

〔美〕赫伯特·J. 斯托林 著
汪庆华 译



1. 21
F-2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宪政经典

D971.21
S709-2

WHAT THE ANTI-FEDERALISTS WERE FOR

反联邦党人赞成什么

——宪法反对者的政治思想

原著：〔美〕赫伯特·J. 斯托林

译者：汪庆华



北京大学出版社

北京·2006年

北京市版权局登记号 图字: 01 - 2005 - 5413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反联邦党人赞成什么——宪法反对者的政治思想/(美)斯托林
(Storing, H. J.)著;汪庆华译.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6. 4
(宪政经典)

ISBN 7 - 301 - 10500 - 2

I. 反… II. ①斯… ②汪… III. 宪法 - 研究 - 美国
IV. D971. 2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6)第004351号

书 名: 反联邦党人赞成什么——宪法反对者的政治思想

著作责任者: [美]赫伯特·J. 斯托林 著 汪庆华 译

责任编辑: 白丽丽

标准书号: ISBN 7 - 301 - 10500 - 2/D · 1443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05号 100871

网 址: <http://cbs.pku.edu.cn> 电子信箱: pl@pup.pku.edu.cn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2027

排 版 者: 北京高新特打字服务社 82350640

印 刷 者: 北京原创阳光印业有限公司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650mm × 980mm 16开本 11.25印张 136千字

2006年4月第1版 2006年4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18.00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翻版必究

译者前言

忠诚的反对者

1955年,塞西莉亚·基恩(Cecelia Kenyon)在《威廉和玛丽季刊》发表了《缺少信仰的人们:反联邦党人论代议制》一文,这是美国学界最早讨论反联邦党人政治思想的文献之一。但是,反联邦党人的思想并没有引起美国学界的关注。和联邦党人思想受到的普遍重视、推崇乃至神化形成鲜明对照的是反联邦党人思想受到的长期冷落。政治斗争的成败似乎也影响了学术的风向。直到1960年科罗拉多大学历史系教授杰克逊·特纳·梅因(Jackson Turner Main)的《反联邦党人:宪法危机1781—1788》出版之前,美国学界关于反联邦党人的系统研究

2 反联邦党人赞成什么

可以说是近乎空白；而梅因则是在历史研究领域中最早将目光投向反联邦党人的学者，梅因深受查尔斯·比尔德（Charles Beard）经济解释的影响，基本是从社会经济的角度去阐释联邦党人和反联邦党人的分界的。而从政治思想史的角度梳理美国建国时期反联邦党人的思想则首推芝加哥大学政治学教授赫伯特 J. 斯托林（Herbert J. Storing）所著的《反联邦党人赞成什么》，尽管这已经是梅因的著作问世二十年以后的事情了。

1963 年，斯托林致函芝加哥大学出版社，建议编辑出版《反联邦党人全集》。1977 年，斯托林将《全集》的文稿送到出版社，不幸的是，斯托林于同年 9 月去世。当时，《全集》的编辑工作仍然没有完成。斯托林的学生默里·德雷（Murray Dry）继承其师未竟遗愿，七卷本《反联邦党人全集》于 1981 年出版。《反联邦党人全集》出版时，斯托林生前写就的反联邦党人政治思想的长篇论述作为导言发表于第一卷。1981 年，芝加哥大学出版社将该导言以《反联邦党人赞成什么》作为书名单独出版。

一、反联邦党人的主张

正如我们在《联邦党人文集》中会发现汉密尔顿和麦迪逊政治思想存在紧张一样，在《反联邦党人全集》中，我们也难以找到一个一以贯之的反联邦党人立场。汉密尔顿嘲弄反联邦党人是在试图调和不可调和的矛盾。斯托林在《反联邦党人赞成什么》一书中则为反联邦党人进行了辩护，斯托林指出，反联邦党人观点的歧异性和矛盾体现了他们思想的丰富和多元，而这正是美国政治生活和政治体制力量之所在。

尽管不存在为所有反联邦党人接受的立场，但是，反联邦党人还是有一些政治上的共识和共同主张。斯托林指出，整体

来说,反联邦党人都倾向于小型共和国。而他们对新宪法的反对都是建立这样的假设基础上的:即共和国只能在小城邦中实现,而不可能在一个幅员辽阔的国家中施行。反联邦党人认为国家的目的是实现公民的权利与自由,而不是追求国家的光荣与伟大。

斯托林在《反联邦党人赞成什么》第三章(pp. 15—23,英文本页码,本书边码,下同)以“小共和国”为题总结了反联邦党人的基本主张。在他看来,反联邦党人的四项基本主张都和小共和国的假设密切相关。

首先是领土以及它所带来的风俗问题。相对于一个地域广大的国家来说,小共和国里风俗习惯、经济水平、语言文化等方面的同质性水平要高很多。而在大国中,所有这些方面的差异可能会因为政策的统一而被牺牲掉。

其次,小共和国能够确保政府对人民的严格负责,但反联邦党人也知道,即使在小共和国里,公民自己议决立法事务也是不现实的。所以,反联邦党人现在的要求是,保证代表对选民的依赖和直接负责,因此反联邦党人特别关注官员的任期、经常轮换制以及代表数量的众多。他们同样知道,仅有这些,还是不够的。他们比联邦党人更强烈地主张选民与其议员之间的相似性。有反联邦党人明确指出,伟大的才华对于民主制度来说不是必要的。在某种意义上,才华卓异之士不是共和国的福祉,而是共和国的危险因素,因为这类人士组成的议会具有明显的贵族特征(p. 17)。

反联邦党人关注的第三个问题是共和国需要什么样的公民,反联邦党人不遗余力地强调共和国在塑造公民性格问题上的重要性,并且特别指出这是1787年《美国宪法》所完全忽略了方面。反联邦党人的主张当中包含着两个方面的内容:

一、公民在经济上必须财产相当,不存在极端的贫富差距,教育水平的差别或者社会影响力不均衡;二、政府必须要对公民实施公民教育,遏止当时美国社会崇尚欧洲上流社会奢靡之风气。

反联邦党人最后强调的是宗教信仰的依托,是共和国长治久安的长远之计。他们对于宪法中没有规定良心自由大为反感。

斯托林从政治观念的角度来解释联邦党人和反联邦党人立场,把联邦党人和反联邦党人的不同坚持看成是政治理论捍卫者的思想差异。与此形成鲜明对比的是杰克逊·特纳·梅因的研究,他通过对13个州在批准宪法时,联邦党人、反联邦党人、宪政主义者、国家主义者在各种报刊上发表的文章、私人通信、会议记录逐一讨论各州批准宪法的情形。在材料的掌握上,梅因凸现了其作为史学家的学科优势和深厚功力,他在《反联邦党人:宪法危机1781—1788》一书中引用了大量一手文献,将反联邦党人从故纸堆中拯救出来。另一方面,在解释历史原因方面,他并不是简单地从政治观念的角度去解释反联邦党人对1787年《美国宪法》的批评。其所持的基本立场是修正了的马克思主义立场,从分析联邦党人和反联邦党人的经济地位、拥有土地数额、持有债券数量、所受教育程度、宗教信仰状况等方面的因素去揭示联邦党人和反联邦党人构成原因。根据梅因的研究,联邦党人和反联邦党人的区别可以说是新型的工商业与农业、大土地所有者和自耕农、受过良好教育者与经受一般教育者甚或目不识丁者、沿海与内地、沿江与内陆的对立。当然,具体到各个州来说,一些各州独具的因素又会强化或者弱化上述因素。可以说,联邦党人和反联邦党人的区别是由于他们经济地位上的不平等,但是这种立场在每个州又有其丰富而独特的内涵。

二、联邦党人的回应

正如前面提到的那样,反联邦党人认为共和在大国是无法实现的,因为大国中增加了理念、利益或情感不同而产生的冲突。也就是说,大国是派系斗争的温床。如果联邦党人令人信服地解决了大国的党争问题,那么它也就成功地反驳了反联邦党人所说的,共和不能在大国实现的主张。

党争一直是纯粹民主制政体重要的不稳定因素。在伯罗奔尼撒战争中,许多城邦的内乱和颓败就是由城邦中的贵族党和平民党的斗争所致,甚至于作为伯罗奔尼撒战争之导火索的科林斯战争和米提林阴谋都是由城邦中的党争引发的。^[1] 休谟在其论党争的文章中,依党争的起源将其分成三类:因利益不同而生的、源于信仰不同而导致的以及因意气而产生的。麦迪逊在《联邦党人文集》第十篇中继承了休谟的观点,并在对党争分析的基础上形成有关多元主义民主政治的一般性理论。麦迪逊非常细致地对待这个问题,在探究了党争出现的原因之后,并且指出其救治之道。麦迪逊指出,党争的出现不外乎三个原因:经济利益、情感因素以及意识形态^[2];而消灭党争的办法则有两种:消灭其原因和消灭其结果。在麦迪逊看来,消灭原因是不可能的,因为党争之于自由正如火之于空气,消灭了党争意味着自由同时也被消灭了,所以我们只能通过控制党争的结果来限制党争。而正是在这个问题上,大共

[1] 修昔底德:《伯罗奔尼撒战争史》,谢德风译,商务印书馆1997年北京第5次印刷。

[2] 《联邦党人文集》第十篇中将党争的起因分为三种:意见(opinion)、激情(passion)和利益(interest),对此的分析,详见 Martin Diamond, "Ethics and Politics: The American Way", in Robert H. Horwitz (ed.), *The Moral Foundations of the American Republic*, Charlottesville: University Press of Virginia, 1977.

6 反联邦党人赞成什么

国凸显了其无与伦比的优势。共和政府比民主政府管辖更为众多的公民和更为辽阔的国土;这种情况使得党争以及派系联合没有在小共和国中那么可怕。在小共和国中,因其人数不多,派系也不会太多,因此一个派系独大,压迫其他派系的可能性随之增大。而在大共和国中,因为人数众多,利益多元,各种派系因其相互之间的倾轧而消减了彼此的力量,大共和国的存在为各种利益的扩张与生长提供了前所未有的空间与机会。^{〔3〕}共和政体在控制党争方面的影响优于民主政体之处,同样也正是大共和国胜于小共和国之处,也正是联邦优于不组成联邦之处。(麦迪逊关于党争的分析可以参见《联邦党人文集》第十篇)

三、反联邦党人的失败

在某种意义上,反联邦党人的事业从一开始就注定了其失败的结局。在宪政立国这样的建构性事件中,反联邦党人一旦被贴上反对派的标签,他们在话语权的斗争上可以说已经先失一招。但是,从联邦的基本意义来说,反联邦党人才是真正的联邦党人。因为联邦意味着州权优先,意味着联邦建立在州的基础上,而不是

〔3〕 在这里,出现了古典共和到现代共和的转变。麦迪逊不再像古典共和作家那样试图去消灭和根除党争,他是要把党争作为现代共和国的基础的。因此多元主义就是其应有之意。麦迪逊不惟认可党争,他还认为党争的多元是避免多数人暴政的有力保障。麦迪逊对党争现代正名与其理论渊源的关系,可以参见 Douglass Adair《联邦党人文集第十篇再研究》一文的经典分析,载 Trevor Calborn (ed.), *Fame and the Founding Fathers by Douglass Adair*, 1974。Adair 细致地探究了麦迪逊在《联邦党人文集》第十篇中表述的思想与休谟理论的联系。休谟在《道德、政治与文学论文集》中就曾指出,“在一个幅员广阔的国家中建立一个共和政府虽然比在一个城邦中建立一个这样的政府更加困难,但这样的政府一旦建立却更易于保持稳定和统一,不易发生混乱和分裂。”转引自阿兰·S. 罗森鲍姆(编):《宪政的哲学之维》,郑戈、刘茂林译,三联书店 2001 年版,第 63 页。

像联邦党人所主张的那样,要把联邦建立在公民个体的基础上。

不仅如此,随着争论的深入,反联邦党人不得不转变自己的立场,从简单的邦联的维护者转变成强大的邦联的支持者。和联邦党人一样,他们当中的大多数人支持州的联合,希望一个更强大的政府来解决各州之间的商业冲突,对付外敌;这时候他们和联邦党人的主张只有程度上的差别,而没有本质上的对立。

对反联邦党人来说,更为致命的是,面对联邦党人提出的具体而又系统的宪法主张,反联邦党人无法提出一个替代性的解决方案。当1787年宪法经由制宪会议而出炉的时候,联邦党人就获得了此后所有争论的主导权,因为此后所有的讨论都是在1787年宪法基础上进行的讨论。反联邦党人的智识力量、经济地位、媒体控制能力以及其领导人的个人魅力都无法和联邦党人相抗衡。

1787年宪法取得的伟大成就使得作为这项事业之反对派的反联邦党人获得的地位远不如那些被称之为“最高贵的思想者”的“联邦党人”,反联邦党人被看成是“思想狭隘的地方政客,不愿正视邦联的种种无能,或者被描述成目光短浅之辈,眼界不过其所在州县。”(p.3)

尽管如此,正是由于反联邦党人的不懈努力,《美国宪法》在1791年增加了被概称为“权利法案”的10条修正案,而其中的第10条更是明确地宣布州的主权。可以说,仅“权利法案”就足以使反联邦党人跻身于美国宪法奠基者的行列。而且,在两百年后的今天,有关反联邦党人州权至上的主张,我们仍然能够从美国最高法院的判决聆听到其有力的回响。看来,现代福利国家的到来,也不能完全拆除联邦和州界的藩篱,而反联邦党人对美国宪政贡献必将长存。

汪庆华

2005年10月3日

序 言

1963年11月,赫伯特J.斯托林(Herbert J. Storing)写信给芝加哥大学出版社,建议编辑反联邦党人的著作。1977年,他将《反联邦党人全集》送交出版社。1977年9月,斯托林去世,这时,编辑出版工作刚刚开始。1978年春天,出版社希望我能帮助出版先师的这些实质上已经完成了的手稿。我同意了出版社的请求,添加互证,审核所有引证和出处,并进行校对。

斯托林这一工作的宏伟目标,用他自己的话来说,就是“使得所有反联邦党人的作品第一次以精确的文本,适当的注解,和原初的面目呈现世人”。就其全面性和学术上的深刻性而言,无出其右者。

《反联邦党人赞成什么》是《全集》之导论部分,置于《全集》卷首。因为其本身就是对反联邦党人思想的精辟解释,故此,出版此

平装本。斯托林通过联邦党人的观点来澄清反联邦党人——1787年宪法的反对者——赞成什么,从而清楚表明在何种意义上反联邦党人亦当为建国之父(Founding Fathers)。他的结论是,反联邦党人输掉了辩论,是因为他们拥有之论点稍弱;但是,斯托林也强调,反联邦党人的关切和原则仍然在有关美国政体之对话的演进过程中扮演着重要角色。

注释中对《反联邦党人全集》之引证由三个数字构成。第一个数字指的是引证之内容出现在《反联邦党人全集》中的卷数,第二个指的是该文章或内容在该卷之位置,最后则是指段落数。

默里·德雷(Murray Dray)

Middlebury, Vermont

1981

目 录

译者前言	1
序言	8
第一章 导论	1
第二章 保守派	9
第三章 小共和国	25
第四章 合众国	42
第五章 联邦党人的回答	68
第六章 宪法的贵族倾向	88
第七章 复杂政体	99

2 反联邦党人赞成什么

第八章 权利法案	119
----------	-----

第九章 结论	131
--------	-----

文献目录	142
------	-----

附录:《反联邦党人全集》之目录	144
-----------------	-----

索引	150
----	-----

第一章 导 论

建国一代人把美国宪法看成是与众不同,乃至独一无二³的,因为它是慎思明辨(*deliberation*)的结果。此前绝大部分的建国或出于偶然,或出于强人的命令。美国宪法却是由众多政治家构成的机构,历时三月方设计出来的;为它还在全国范围内进行了广泛而深刻的辩论;而且,宪法的通过经过了公开的代议程序。就此而言,那些反对宪法的人在建国的过程中扮演了尽管次要的然而不可或缺的作用。他们为美国建国时期的对话作出了贡献。举其大端,经由 1787 年和 1788 年的慎思明辨,宪法得以呈现出相当不同的面貌,因为宪法之被接受,乃暗含此前提,美国宪法很快将被修订,补充以权利法案。建国的过程并不因宪法之制定而终结。宪法的确解决了很多问题,经由相关规则和原则而确立了一个持久的框架——我们并没有采

2 反联邦党人赞成什么

纳当时流行的基调,根本法本来无法赋形,须由后世子孙自行确认。但是,宪法并没有解决每一件事情;它并没有一劳永逸地完成创建美国政体之任务。美国共同体之政治生活仍然为一持续的对话,而反联邦党人的关切和原则依然扮演重要角色。

为此,尽管不无背谬之处,反联邦党人合当厕身于建国之父的行列,接受研究,并分享建国之荣耀。惜乎其迄今未得享此一待遇。作为反对者,也是失败者,他们在1787年宪法之伟大成就的阴影下,只能局促一隅。他们被刻画成是思想狭隘的地方政客,不愿正视邦联的种种无能,或者被描述成目光短浅之辈,眼界不过其所在州县。他们被讥讽成是没有成见的变色龙,起初为达到反对宪法的目的无所不用其极;一旦宪法通过,当中的许多人,又摇身一变,成了热心的联邦党人。^{〔1〕}的确,比尔德(Beard)对宪法以及制宪者的批评兴起之后,反联邦党人逐渐受到相对友善的对待。梅里尔·詹森(Merrill Jensen)教导我们认真对待这样的可能性,即反联邦党人的主张——应当对《邦联条例》进行温和修改以及宪法偏离美国革命之原则太远——是正确的。詹森激发了对反联邦运动历史的全面重述,他还认为应当开始认真研究反联邦党人的思想。与此同时,比尔德分析中的尖锐棱角已经逐渐磨平,我们得以心平气和地重新考虑宪法争论中的阶级差别,同时又不会为比尔德的过甚其

4

〔1〕 See John Fiske, *The Critical Period of American History, 1783—1789* (Boston 1888) ch. 7; George Bancroft, *History of Formation of the Constitution of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New York 1882) II, book 4 passim; George Ticknor Curtis, *Constitutional History of the United States: From Their Declaration of Independence to the Close of the Civil War* (New York 1889) I, 626; Andrew McLaughlin, *The Confederation and the Constitution, 1783—1789* (New York 1905) ch. 17; Forrest McDonald, *E Pluribus Unum* (Boston 1965) 208.

词所误。^{〔2〕} 比尔德的视角颇具价值,却依旧落入其理论出身的窠臼。他仍然倾向于认为反联邦党人就是那些简单民主派的自耕农,而联邦党人则是追逐商业利益的寡头。^{〔3〕} 尽管这些观点有些道理,但整体而言却显得单薄而扭曲。的确,为数不多的有关反联邦党人思想的实质讨论中,有学者就对比尔德的上述观点进行了有说服力的反驳,并指出反联邦党人实质上是一些对全国政府之自我治理“没有信心的人”^{〔4〕}。在他对美国建国以及美国如何逐渐堕入新政治理论的百科全书式的描述中,戈登·伍德(Gordon Wood)进一步丰富了我们对于反联邦党人的理解。伍德的眼光深邃明晰,但与其说,伍德对反联邦党人(或者联邦党人)如何理解自身感兴趣,不如说,他在意的毋宁是揭示派生出整个“意识形态”[借用贝林(Bailyn)的话来说]领域之社会力量。仅联邦党人的彻底政治性辩论在伍德笔下成了彻底的社会学的辩论。^{〔5〕}

迄今为止,仍然没有对反联邦党人自己及其同时代人如何了

〔2〕 Charles A. Beard, *An Economic Interpretation of the Constitution* (New York 1913, 1935); Merrill Jensen, *The Articles of Confederation* (Madison, Wisc., 1940); Jensen, *The New Nation* (New York 1950); Jackson Turner Main, *The Anti-federalists: Critics of the Constitution* (Chapel Hill, N. C., 1960); Forrest McDonald, *We the People: The Economic Origins of the Constitution* (Chicago 1958); Robert E. Brown, *Charles Beard and the Constitution: A Critical Analysis of "An Economic Interpretation of the Constitution"* (Princeton 1956); Jackson Turner Main, "Charles A. Beard and the Constitution: A Critical Review of Forrest McDonald's *We the People*," *William and Mary Quarterly* January 1960, 88—102, 附有 Forrest McDonald 的反驳, Ibid., 102—10.

〔3〕 例如参见, Main, *Antifederalists* 280—81.

〔4〕 Cecelia Kenyon, "Men of Little Faith: The Anti-Federalists on the Nature of Representative Government," *William and Mary Quarterly* January 1955; Kenyon, "Introduction," *The Anti-Federalists* (Indianapolis 1966).

〔5〕 Gordon Wood, *The Creation of American Republic, 1776—1787* (Chapel Hill, N. C., 1969) ch. 12. See Bernard Bailyn, *The Ideological Origins of the American Revolution* (Cambridge, Mass., 1967).